

##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一）适用对象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第二届董事会期间

##### （三）薪酬标准

#### 1. 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职务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董事职务津贴。

（2）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每年度 12 万元（含税）。

####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

#### 二、审议程序

2025年6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鉴于本议案全体委员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请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一）《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

（二）《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成都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